

我遇见了人类



[我遇见了人类 下载链接1](#)

著者:[英] 马特 · 海格

出版者: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出版时间:2017-5

装帧:平装

isbn:9787550279346

"如果能让一颗心免于破碎，我就不算虚度此生。"

◆这部精彩绝伦的小说无疑将整个人类摆上了靶场。——《卫报》

人类——中等智商两足生物，全身含有7000兆兆个原子。外表丑陋，起码第一眼看去便是如此。有无数个超出他们能力之外的想法，例如时空旅行和后现代哲学；对自己、对他人都极其危险。有一天会死，他们亦深知这一点，但对此束手无策——除了爱之外。顺便说一下，爱是他们的一个可取之处。事实上，爱是他们唯一需要的东西。

没错，这就是被丢到地球上、剑桥大学数学教授“马丁·安德鲁”给人类下的定义，除此之外，他还品尝了这个星球难吃的食品、与脖子上戴着项圈喜欢抱着你大腿的生物，一条名叫牛顿的狗，做了朋友，并且深深爱上了艾米莉·狄金森的诗和“传声头”乐队的《一定就是这里》(That must be the place)，他开始感受五彩斑斓的人类情绪，体会拥抱、亲吻、疼痛和爱这些不可思议的事物，甚至喜欢上了花生酱。

◆我想在接下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这恐怕都将是我最喜欢看的小说之一。

——S·J·沃森（《别相信任何人》作者）

◆马特·海格的语言像开罐刀，而我们是罐头。

——珍妮特·温特森（《橘子不是唯一的水果》作者）

◆这是一部惊人的作品，感觉就好像《神秘事件》(Curious Incident)遇上了《天外来客》(The Man Who Fell to Earth)。

——乔安妮·哈里斯（畅销书作家、《浓情巧克力》作者）

◆作者用最精准的笔触将人类的困惑、探索与怀疑表现出来，通过这部作品告诉读者什么是最根本的，究竟什么才是对人性的大无畏颂扬，以及对身为人的审判与欢欣。故事的结局发人深思，同时也带给人不尽的愉快感受。

——《图书榜单》书评

◆这是一部风趣十足、引人入胜、别出心裁的作品。和库尔特·冯内古特与奥德丽·尼芬格一样，海格以优雅、辛辣的口吻将这部科幻小说以比喻的方式呈现在读者面前，深度探索、讽刺了自由意志、爱情、婚姻、逻辑、名声与仁慈等传统观念。

——《泰晤士报》

◆这是一部核心内容极为庞大的小说。面对成就我们今日的一切，作者将自己内心的感激之情不动声色地融入笔下的字里行间。

——《每日快报》

◆作者以出人意料的朴素口吻为我们讲述了一个关于爱、归属与花生酱的故事……它有趣、机智且令人倍感愉悦。

——《星期日泰晤士报》

◆充满乐趣啊！

——《出版商周刊》

◆真是文学艺术大师的作品。马特·海格拥有极端的天赋、是位值得珍惜的作家。《我遇见了人类》无疑是他的主要巨作。

——英国《守护神日报》

作者介绍：

马特·海格 (Matt

Haig) 在20岁出头患上抑郁症，与病魔经历长期斗争之后转而写作。他相信阅读、写作挽救了自己的生命，他也相信，在这个日益将我们与外界和真实自我孤立起来的世界，书籍是通往彼此与自由之路。

马特著有多部小说，被翻译成近30种语言，均被改编为电影剧本，其中《英国最后一个家族》被布拉德·皮特制作公司购买，《我遇见了人类》电影改编权由《哈利·波特》系列制作人塔尼娅·赛哈西恩取得。他也为孩子们创作，作品有《影子森林》《成为一只猫》《圣诞男孩》《圣诞女孩》等。

马特曾荣获斯马尔蒂斯文学奖（2009）、蓝彼得文学奖（2009）、美国图书馆协会亚里克斯文学奖（2011）、约克郡青年成就奖（2009）等殊荣！《卫报》称其作品“有趣、聪明、非常非常可爱”，《纽约时报》赞誉他是“兼具严谨与天赋的小说家”。

海格的妻子安德里亚·森普尔也是小说家，目前，他和妻子以及两个孩子共同生活在约克郡。

目录：

[我遇见了人类 下载链接1](#)

标签

不一样的视角

小说

英国

外国文学

外星人

治愈

我想读这本书

人类

评论

脑洞有趣，然而作者并没有能力（或者不想）好好撑起这个脑洞，刚对人类这种生物奇特可憎的外貌表示过恶心的主角一见到女主不但立即知道她“颇有姿色”还能准确判断她“散发着一种淡定正直的气质”，后面更是完全变成狗血爱情剧，至于无辜遇害的NPC？被抹杀的人类科技发展？谁管他们呢←_←

马特·海格在备受抑郁症折磨后，写下的这本书，那么有趣、温暖和动人，生命的痛永伴着爱~爱几乎是我们唯一需要的东西。

一个关于爱、归属与花生酱的可爱故事。以温柔的笔触写出了身为人类的种种困惑与美好的真实。

这是一个被人类同化的外星人故事，被同化的过程，曲折而诙谐，在马特·海格的文字里，也许不仅仅是一笑了之而已，从另一个陌生的视觉去解读人类，这是一个全新思考的模式，因为爱和花生酱，把一个吃货笼络过来，读罢欣然一笑，很欣慰生活在地球上，虽然偶尔会去烦恼不想上班，偶尔焦虑空气污染

别册比正书好看:(

想起了《沙与沫》中的一句诗：居住在上界的精灵，难道不渴望人类的痛苦吗？
作者很聪明，所以书很好看。坐等拍成电影。

果然是得过恐慌症的作者，写起来的上帝视角简直无人能敌。

前30%很想弃书，但还是好奇这书的好评率那么高怎么来的。终于50%以后在一个停电的下午看完。

很多时候，道理我们都懂，只是没有人提醒我们，也许这就是书的作用吧！

人类太自恋了，成天幻想更高等级的外星人因为种种缘故爱上自己，拜托，你会爱上草履虫、爱上蚂蚁吗？所谓的换个角度打量人类，也尽是些陈词滥调，无论是嘲讽还是赞颂，都让人觉得老套又愚蠢。根本就不算科幻，最多算个重生穿越，一部潦草的好莱坞肥皂剧，而且，讲的又是无聊到极点的中年危机！

外星人思想观念那么的原始、落后、野蛮，长相又千篇一律的丑陋，体质还缺乏各种肉类营养元素和蛋白质，也没有心，没有感情，他们没有出轨和背叛的概念，有的只有原始需求和随意滥交。外星人除了精密的大脑和先进的高科技之外，和人类比，根本没有任何优势。

难道人类比外星人优秀这么多，就任外星人碾压了吗？当然不是，人类有自己的征服打败外星人的武器——爱。爱是软肋，也是盔甲，我们要以爱为盔甲，让爱成为他人的软肋。小说中的“我”，就是一个被人类用爱征服的外星人。如果人类能用爱征服所有的外星人，并把他们都同化成地球人，那我们对外星人就永远无所畏惧了。

一个匪夷所思又合情合理的故事，道出了人生的一些真相，挺感动的。

画面感很强，很多共鸣，因为这本书，开始关注马特海洛这个英国作家。

我喜欢“恒星陨落”那一段。

这种故事我真的不喜欢……可能一辈子都不会喜欢吧。

平庸到家，水到极点。

不能算科幻，内核是鸡汤点缀着一些直男癌。但作为不爱人类的我，一星给结尾用了talking head（被翻译成传声头orz）的this must be the place歌词，竟然飙泪了。一星给结尾附赠的《人类指南A-Z》作者毒舌功力完全展开。一星给作者对人类的各种吐槽。

出版社寄来样书，没想到出乎意料的好看。一个软科幻的壳子，装了一个爱的内核。很久没有看到特别有画面感的小说了，这本读起来就像在看一场精致的电影。

"如果能让一颗心免于破碎，我就不算虚度此生。"

人类——中等智商两足生物，全身含有7000兆兆个原子。外表丑陋，起码第一眼看去便是如此。有无数个超出他们能力之外的想法，例如时空旅行和后现代哲学；对自己、对他人都极其危险。有一天会死，他们亦深知这一点，但对此束手无策——除了爱之外。顺便说一下

百度云

[我遇见了人类 下载链接1](#)

书评

想象一下，有一个世界，它没有战争、只有美丽。我们姑且叫它“沃那多星”好了。他们的科技发达。生活在上面的沃那人构筑蜂群思维，通过心灵感应沟通，甚至可以同步大脑，发明有自由意志的电脑、并随时可以星际旅游。他们已经掌握了用“念控力”将物体的分子重新排列的技术...

看完马特·海格的《我遇见了人类》，受其影响，脑洞大开，想到了要是我遇见了沃那多外星人会怎样的一番奇遇？马特·海格的思维和文字一样可爱，剑桥大学菲茨威廉学院的数学天才安德鲁·马丁教授意外证明了黎曼假设，惊动了另一太阳系另一星球唯一信仰数学的高智商沃那多外星人...

在你阅读这篇文字前，为了避免你把我当神经病，我不得不做两个申明。第一，我不是人类；第二，这是一篇书评，有时你们人类也称之为读后感，一种叫老师的生物总对它情有独钟，可一种叫学生的生物却非常讨厌它。

我告诉了你我不是人类，你必定好奇我是谁？我来自哪里？因为你们人...

《圣经》里有一句话：日光之下，并无新事。

诗人佩索阿也曾吟唱：除掉睡眠，人的一辈子只有一万多天。人与人的不同在于：你是真的活了一万多天，还是仅仅生活了一天，却重复了一万多次。

虽，日光之下无新事，但是人类正是这一种动物，在重复中找寻生命的真谛，是活了一万多天...

首先，这是一个很大很大的故事。有多大呢？和宇宙一样大。

相比大鱼工作室此前的畅销书，《一个人的朝圣》讲的是一位老人徒步跋涉千里寻找爱的回归与自我发现的故事；《一个叫欧维的男人决定去死》则是一个整天怼天怼地怼邻居的怪老头与烦人又可爱的隔壁一家的暖心故事。可...

陌生的人类《我遇见了人类》

我是一个外星人，我来到了地球，我遇到了人类。这是很多科幻小说的开头，后面会出现什么，那就看作者想要表达什么了。

从另一个角度看人类，其实并不容易。我们的思维，我们的观念，我们的一切都来自人类。想要从另一个角度去看人类，我们...

有关“人性”的话题一直是严肃甚至沉重的，比方《活着》让人压抑的不能呼吸，比方《辛德勒的名单》展现了人的两面性，等等。

但《我遇见了人类》是少有的完全以局外人的视角看待“人性”的小说，不只是说它的主人公真的不是一个人，而是作者的态度能让小说本身处于客观...

有一个世界，在那里，没有爱憎，没有悔恨；没有姓名，没有夫妻；没有癫狂，没有罪行；没有恐惧，没有死亡。唯有纯粹的理性，和不死不灭的生命。这样的世界，你是否甘愿前往？这是不是你梦想中的天堂？

——《我遇见了人类》里的主人公就来自这样的世界，但他却最终选择了...

故事从Professor

Andrew被杀死，外星人入驻这副躯体开始。Andrew经历了形形色色的新鲜事物，一些他自己星球上体会不到的东西。衣服、家庭、花生酱、狗、食物、音乐、Emily Dickson的诗歌，这些琐碎的小事物，在matt的笔下，成了抨击的对象。

(推荐读者有能力一定要读英文版，...)

这是一本看了两次才看下去，到最后却让我热泪盈眶的书。

或许是我泪点太低又或许是看下去的时间点刚好。

这本书看着看着，就像看见了自己要做出的选择。#

一直都认为自己不过是这世上的匆匆过客，以后也注定要做一个冷静的旁观者。白云苍狗，又于我何益？然而终究啊还是在...

[我遇见了人类](#) [下载链接1](#)